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文件

連同本招股章程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登記的文件為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的書面同意書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本集團業務之進一步資料—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副本。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起計第14日(包括該日)止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史蒂文生黃律師事務所(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8號中匯大廈四樓)可供查閱：

- (a)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編製的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日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
- (c) 百德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d)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出的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日的信函，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
- (e) 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編製的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日的函件、本集團物業權益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
- (f) 本招股章程附錄五「購股權計劃」一段所述之購股權計劃規則；
- (g) 由Conyers Dill & Pearman編製概述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所述之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方面之函件；
- (h) 公司法；
- (i) 本招股章程附錄五「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之重大合約；
- (j) 本招股章程附錄五「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之書面同意書；

- (k) 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服務合約詳情」一段所述之服務合約；及
- (l) 由上海市聯合律師事務所(本集團之中國法律顧問)就本集團若干方面及其物業權益所編製的法律意見。